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ATER BAY AREA DYNAMIC GROWTH HOLDING LIMITED
大灣區聚變力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9)

撤銷清盤呈請

茲提述大灣區聚變力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佈，內容有關A. Plus Financial Press Limited針對本公司提出清盤呈請(「該等公佈」)。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25(1)(b)條作出。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接獲香港高等法院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的頒令，命令(其中包括)撤銷該呈請及取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六日進行有關該呈請的聆訊。

承董事會命
大灣區聚變力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譚頌榮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譚頌榮先生(主席)
何則文博士
陸志明先生
曾銘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增光先生
唐永智先生
溫冠麟先生